

明報社評選 之一

香港的前途

查良鏞



自由 + 法治 = 穩定 + 繁榮
-(自由 + 法治) = -(穩定 + 繁榮)

香港的前途

明報社評選之一

作者：查良鏞

出版：明報有限公司

定價：HK \$ 20.00



明報社評選三一

香港的前途

查良鏞

新學
社
PDG

「明報」社評選之一

香港的前途

(On Hong Kong's Future)

作 者 查 良 鏞

出 版 明報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651號明報大廈

印 刷 建明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651號2樓
新昌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655號5樓B

發 行 明報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651號8樓
電話：H 6 1 6 6 8 3
(香港郵政信箱：4363)

一九八四年五月初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定 價： 港幣20元 美金3元
 HK \$ 20 US \$ 3

Copyright©1984, by Louis Cha. All rights reserved,
which includes the right to reproduce this book
or portions thereof in any form whatsoever.

Distriduted by:

Ming Pao Daily News Ltd.
651 King's Road, Hong Kong
G. P. O. Box: 4363

一九八一年二月十九日「明報」社評



必須使三方面都充分滿意

香港居民以及所有與香港有關的人，最關心的是「一九九七年問題」。香港極大多數報刊都討論過這件根本大事，幾乎所有政界和工商界領袖都會被問及而表示過意見。中國方面，華國鋒和鄧小平都會說：「香港的投資人可以安心。」關於這件事的歷史、法律、經濟、政治、外交、戰略等等各方面的情況，已研究得清清楚楚。意見是一致的：中國極少有可能在一九九七年收回香港或新界。

然而不能這樣胡裏胡塗的置之不理。如果中國與英國之間在一兩年內仍然沒有明確表示和具體安排，據「明報月刊」去年年初所作的一個廣泛調查（調查對象包括總商會、廠商會、西商會、美國商會等），一般的看法是，投資與商業活動有趨於萎縮的可能。大家清楚的了

，中國當局可以完全不理會有這個日期，因為中國政府不承認舊政府與外國所簽訂的一切不平等條約，一九九七年這個年份，在中國政府的觀念中並不存在；但對於英國政府，這是有絕對拘束性的，條約上所規定的期限。英國人辦事絕對遵守法律和條約，雙方如果事前不成立新的協議，那麼英國政府到期便將新界與北九龍交還中國。中國或許不很想接受，然而自己領土，人家要交還，決無拒絕接受之理。

問題的關鍵之所在，是中英雙方有必要在這兩年期內設想出一種妥善的方式，保障香港的長期安定。這種方式必須具備下列條件：

一、中國政府決不能簽署任何喪失領土主權的協定，一切安排不能影響中國作為一個大國、社會主義革命政權的體面，不能稍有損害中國的榮譽和民族尊嚴。簽署這項協議的中國領導

人，在將來任何情況下，都不致被政敵、評論家、後世的歷史家指責為喪失國家民族的利益。這種安排能使中國政府和羣衆普遍認為是勝利和光榮，同時實際上的確對中國有利。

二、這項安排不能違反英國重視法治、自由、人權的原則，不致成為英國的負擔。英國政府及領導人不會因簽署這項協定，而在國會中受到強烈反對，英國公衆與報刊的輿論，不會認為不符合英國的民主傳統與人道主義精神。在政治、外交、戰略、經濟的考慮中，這項安排對英國有利。

三、新的安排不改變香港政治、社會與經濟現狀。香港居民普遍安心，外國的投資人得到保障，工商業的經營可以有較長期的計劃。香港經濟繁榮，科技發展。香港各界人民的生活有長期性的健康發展。

要滿足這三個條件，似乎不大容易，其實各方面既有善意和共同要求，總之有辦法的。明天我們將試行提出一個建議性的方案。

目錄

一九九七？一九八二？	一
習仲勛在澳門的談話	三
「嘉道理爵士訪問記」	五
秘密協定 決無可能	七
兩件大事 當局短視	九
英國新國籍法的真正用意	一一
必須使三方面都充分滿意	一三
關於香港未來的一個建議	一五
世事豈能盡如己意	一八
英國對香港 興趣不很大	二一
願望既一致 方式能安排	二三
「中英關係，空前良好」	二五

鄧小平再度提出保證（內容相同，份量升級）	二七
關鍵在於安定繁榮	二九
關鍵在如何對中國有利	三一
一笑置之 走着瞧罷	三三
邵雅宜先生談香港問題	三五
積極奮發 求諸於己	三七
不要只圖近期暴利	三九
六中全會與香港	四一
北京的三大任務和香港	四四
英副外相談訪華之行	四六
港督談香港前途問題	四八
香港的「六字憲法」	五〇
正視現實 不避艱難	五二
多作貢獻 多受重視	五四
請大家來談香港前途	五六

時機未至 保持現狀	五八
目前維持現狀 將來妥善解決	六〇
未來之事 不可逆料	六二
歡迎中國銀行建造巨厦	六四
在制度而不在種族	六六
重大行為 顯示動機	六八
✕+Y 香港繼續對中國有利	七〇
「保持目前的生活方式」	七三
香港現狀與實際利益	七五
中英會談的重大成就	七七
舊約未廢 現狀不變	七九
一個香港 六個大慶	八二
等於一千個香港的領土	八四
大量投資 努力經營	八六
處之泰然 不必驚擾	八八

「港式繁榮」和「港式自由」	九〇
生金蛋的怪鵝	九二
英國對香港的道義責任	九四
愛護香港 多用港貨	九六
局面困難 我們樂觀	九八
至少十五年 香港無大變	一〇一
「十五年以至更長時間」	一〇三
中共對港澳的政策聲明	一〇五
麥理浩勛爵談香港	一〇七
三個照舊 兩個自由出入	一〇九
三個「沒有了」和三個「照樣」	一一一
經濟制度的三個「照樣」	一一三
香港前途有如「三脚桌」	一一五
為甚麼採用不同的標準？	一一七
自由客觀 決不改變（明報出版廿四周年的聲明）	一一九

麥理浩爵士的卓識	一二一
香港的經濟價值與中國	一二三
香港經濟與信心因素	一二五
香港前途 四思而行	一二七
鄧小平說「請大家放心」	一二九
香港人的表決權與否決權	一三一
穩定繁榮以自由法治為基礎	一三三
若要馬兒好 須讓馬吃草	一三六
港督在中英會談中的身份	一三八
友好合作 解決難題	一四〇
先求十四年中積極合作	一四二
「自近及遠」的原則	一四四
求同存異 避害趨利	一四六
港人治港，是否可行？	一四八
取消「殖民地」的名稱	一五〇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一五二
言論自由爲什麼重要？	一五四
中國的「共和」和言論自由	一五六
要使中英雙方都感滿意	一五八
局面很痛苦 請大家體諒	一六〇
香港居民的緊急呼籲	一六二
十四年尙久，先爭朝夕	一六五
英聯邦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則	一六八
本世紀內港幣性質不變	一七〇
萬應靈藥：周恩來原則	一七三
鄧小平不會說過不算	一七六
「不恰當的話」要少說	一七九
積極投資 長期規劃	一八一
友好談判 和氣生財	一八四
姬鵬飛談「港人治港」的具體措施	一八六

穩定港元滙率的兩項措施	一八九
捉回金鵝 志在金牛	一九二
英國的經濟利益與殖民主義	一九六
英國的非殖民地化原則	二〇〇
中英歧見 應可調和	二〇三
真正的關鍵是甚麼？	二〇七
爲甚麼信心不足？要保持甚麼現狀？	二一〇
「自由與法治」的具體內容	二一四
從「七九」到「九七」	二一七
「長期利用」而非「設法改造」	二二一
自由開放以法治爲基礎	二二五
姬鵬飛的最新談話	二二七
許滌新和沈弼的共同願望	二三〇
共同要求：生活方式不變	二三二
中英港的基本要求	二三六

香港人信心之所在	二四〇
大建設培養大信心	二四四
穩定繁榮的八大支柱	二四六
能不能實施民主政治？	二四八
利國利港 利人利己	二五二
中共對香港的目標與手段	二五四
「新華社」不是香港政府	二五七
趙紫陽在美談港台	二六一
許家屯引屈原詩	二六三
「三三制」與民選政府	二六五
國際性的承諾與保證	二六九
公報老套似舊歲 會談有益迎新歲	二七二
現行的司法獨立制度	二七五
力求完善 不期速成	二七九
「一個中國 兩種制度」	二八二

論「羅保動議」.....	二八五
「被動式」與「必須」.....	二八八
充分討論對大局有益.....	二九二
立法局談香港前途.....	二九六
英國再管香港十二年.....	二九九
政府是否可打輸官司？.....	三〇二
就算怕老婆 也不怕政府.....	三〇五
「三脚桌」與「三脚檯」.....	三〇八
英國外相的重要透露.....	三一一
惟一可能的結果.....	三一四
有什麼保證？.....	三一八

一九九七？一九八二？

一九八〇・二・二二

去年香港問題重重，通貨膨脹，幣值下跌，難民湧到，人口激增，但本港出口的增長，仍在外國保護主義的嚴厲限制下有進一步增長，而且生產增長幅度之大，是整個地區之冠，是世界性的第一流。足見香港人在處理經濟上確有了不起的才能與幹勁。不過「一九九七年」這五個字，掛在每一個關心香港事務的人心上。日子一天天的過去，這年份也就是一天天的迫近。終於會到了某一個時期，很多人會鄭重的感覺到，這不能再拖下去，非有一個明確的解決不可。

沒有明確的解決，就是表示中國在一九九七年要收回香港，至少是要收回北九龍和新界。

香港是永遠會存在的，就算政治地位有了根本改變，這裏大多數居民當然也會生活下去，而且也不一定生活得不好，所謂香港的前途，只是指香港目前的政治、經濟、社會制度的前途。香港永遠會有前途，目前的制度卻不一定。「不一定」三個字，對於所有做生意的人是最大的困擾，而香港目前制度卻依賴於做生意。

問題當然會遠遠發生在一九九七年以前，所有稍有辦法的人，都不會等到一九九七年再

採取行動。好比買賣股票，人人都想在最低價時買入、最高價等（應為「時」字）賣出。但甚麼時候是最低價、最高價，沒有人能真正準確的估計得到，惟一的辦法是比別人搶先一步。如果很多人一方面既要拖到儘可能合適的時機，另一方面又要比別人搶先一步，時機的到來就會提早了很多。這是做生意的特性，而眼明手快做生意，更是香港人著名於世的特性。

這個問題到甚麼時候就非解決不可？二月號的「明報月刊」中有一個特輯討論這問題。本報記者訪問了香港總商會、工業總會、外匯銀行公會、中華廠商聯合會、美國商會五個工商業團體的負責人，向他們請教這個問題。這五個團體的會員，包括了六千七百多家中西銀行、工廠、大公司。同時又訪問了對這問題有長期研究的港大政治系主任哈里斯教授。

他們的意見不盡相同，有些認為時間還很充裕，有些則感到了問題的緊迫性。令人感到興趣的是，「一九八二年」這個年份，頗值得注意。總商會執行董事麥理覺先生說，租約問題最遲應當在一九八二年解決，否則的話，人們的信心會開始下降。哈里斯教授則說，中英雙方或者可以在一九八二年關於香港前途問題發表一個聯合公報。

到一九八二年還有三年。許多人覺得，這三年之中，北京方面對於香港的前途應當有一個明確的決定。中國的決定其實是很明確的，只是必須在這三年之中，以一種清楚確定的方式明文表達出來，否則會有不良後果。

註：中英關於香港前途問題的會談，於一九八二年九月開始。

習仲勛在澳門的談話

一九八〇·六·八

廣東省省長習仲勛到澳門訪問。他在歡迎會上說，澳門是中國的領土，但中國的地方這樣大，爲甚麼不能容許一些特殊地區存在呢？我們不是也在搞經濟特區嗎？他說希望澳門成爲一個社會安定、經濟繁榮、環境優美、衛生清潔的美麗城市。後來在澳督的宴會上，他又說，今後廣東一定要以最大努力對澳門的穩定和發展提供合作。

香港和澳門的情況基本上是相同的。習仲勛關於澳門所說的話，可以毫不修改的適用於香港。他對澳門提到了「特區」的觀念。雖然港澳和深圳、珠海等特區在行政上性質不同，但在中國當局心目中，這幾個地區對於中國的作用基本上可說相同。這些地區的特殊化對於中國有利，尤其在促進中國現代化的經濟作用上很重要，因之在行政上必須保持其特殊化。港、澳、深圳、珠海如果在行政上和中國其他地區相同，就發揮不出它們特殊的作用。所以要特殊化，目的是在收特殊化之利益。

香港和澳門所不同的是，香港有一九九七年的問題，澳門則沒有。但在中共當局心目中，兩者之間大概並無分別。只要港澳之特殊化對中國利多害少，就任其特殊化下去。本來沒有特殊化的地方，都要特別劃一塊地域來使之特殊化，例如深圳和珠海，何況事實上早已